

實踐大學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 進修暨推廣教育部務會議記錄

時間：100 年 1 月 26 日(星期三)下午 14 時 00 分

地點：進修暨推廣教育部會議室

主席：詹主任益長

記錄：陳信舟

壹、 主席致詞

- 一、 受少子化影響，招生工作將逐漸困難，希望同仁認真於招生工作外，同時對於學生服務也要更加積極。
- 二、 稻江商職就業輔導室，欲與本校建立更進一步合作。為確保學生的來源，歡迎同仁介紹有機會合作的學校，高中職可銜接進修部，專科可銜接二年制在職專班。
- 三、 在服務老師與學生的同時，同仁需存有同理心的觀念，應先傾聽建議再行決議。處理事情時也要保有彈性，切勿一成不變。
- 四、 學生對於同仁在服務與工作態度方面有很高的評價，希望同仁可以再接再厲，繼續保持。
- 五、 關於抽菸與整潔的問題，請學務組列為重點工作，並協助生輔組推動「落實校訓小組」，要求任課老師維護教室清潔。並安排工讀同學執行環境整潔工作。

貳、 各組報告

課務行政一組

- 一、 感謝詹主任給予協助，讓本學期各項業務得以順利進行。
- 二、 目前執行業務工作為期末補考，補考日期為 1 月 25 日與 26 日。
- 三、 二年制在職專班食品營養與保健生技學系，首次於寒假期間開班授課。
- 四、 核定不同科目抵免時應掌握新舊課程並與執秘確認，持續開課的科目不應被予抵免。
- 五、 教師評量資料已彙整送至人資室，2 月 1 日起如有老師更改成績，請辦理同仁主動與人資室連繫。

招生註冊一組

- 一、 目前執行業務工作為學期成績催收，與確認成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，達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二分之一學生名單。
- 二、 廢棄文件內容涉及個人資料時，請以碎紙機銷毀。(如招生報名審核資料)
- 三、 101 學年度起各學制招生考試，依據教育部 99 年 12 月 31 日公告之「大學辦理招生規定審核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
- 四、 100 學年度各項招生考試經費，依據 99 年 7 月 27 日修正之「實踐大學招生考試經費支出施行細則」辦理。
- 五、 招生工作相關事務，還請同仁多多給予協助。

學生事務一組

- 一、 感謝同仁平時給予本組協助與幫忙。
- 二、 下學期組內重點工作，將放在教室清潔與環境維護。
- 三、 關於弱勢助學計畫學生生活服務時數，如各組有工作需要請同學協助，可向本組提出需求，俾利納入規劃。

參、 提案討論

- 一、 學分班隨班附讀人數滿額時，超額申請需經任課老師、導師及系主任簽核同意，但任課老師為兼任老師時，往往在系統關閉之前尚無法完成簽核，試問可否接受代理簽核。

決議：可接受代理簽核。此外當超額申請人數較多時，建議可造學生名冊進行整批作業，亦可以減少同學負擔。

- 二、 礙於個人資料保護法公告實施後，過往將進修部未錄取考生個人資料，提供給學分班寄發招生訊息，但因資料不得逾越特定目的，且未經當事人同意，依法不得利用。

決議：

1. 將學分班招生資訊登載於考生成績單注意事項內，如此一來考生收到成績單就可以看到招生訊息。
2. 100 學年度考生成績單注意事項已印製完成，建議推廣企劃組另印製招生資訊貼紙黏貼於注意事項空白處。
3. 101 學年度印製前將會請推廣企劃組提供招生訊息，直接加註在成績單注意事項內。

肆、 臨時動議

- 一、 縱老師報告各學制辦理招生規定審核已公佈新法，作業要點已轉寄給各位同仁，同仁可自行詳讀。
- 二、 各學制班別之各招生管道，不得將名額分次招生。

決議：請承辦同仁行文教育部請求解釋。

伍、 主席結論

- 一、 招生工作還是要請各位同仁努力協助。
- 二、 感謝各位同仁對於工作的付出，希望同仁持續努力，讓工作順利進行。

陸、 散會 16：00